

苏州市数据局 2024 年工作总结和 2025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市数据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苏州工作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数据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紧紧围绕“一核心、两服务、三再造”要求，深化数字化改革，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数字苏州建设成效明显，数据要素价值逐渐彰显，政务服务质量切实提升。

一、全面加强党的政治建设

市数据局党组自觉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作为贯穿数据工作的主线，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据发展和安全的重要论述，以实际行动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推进“四个走在前”“四个新”“4+1”等重大任务和“1+7”工作清单制度落实。通过党组中心组专题学习、“三会一课”集中学习、线上线下自主研习，明确细化改革任务，着力推进数字化改革和政务服务改革。

加强机关党建工作。局党组制定机关党建主体责任清单，严肃党内政治生活，践行“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与双重组织生

活会等制度。专题研究机关党建工作，推进党建和业务深度融合，以“书记项目”为抓手，重点形成“打造免证苏州样本”等8个书记项目，推动党建工作向数据和政务服务各领域全链条延伸，切实提升党建引领力与业务执行力。

坚定不移正风肃纪。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举办专题读书班，组织开展集中研讨、警示教育、案例通报剖析、专题辅导等活动，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紧盯重点领域、重要岗位、关键环节，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开展领导干部任前廉政谈话，抓好节假日等廉政提醒。

二、全面深化数字化改革

完善数据工作机制。严密组织体系。市、县完成数据机构改革，机构职能、人员配置、支撑保障持续加强，市、县两级数据工作组织体系初步形成。加强顶层设计。以数字化改革促进制度创新，出台数字化改革工作计划、数字苏州建设工作要点、“高效办成一件事”工作要点等系列制度文件，系统部署推进数据和政务服务工作。完善数字化应用路演机制。放大亮晒比拼效应，营造比学赶超的浓厚氛围，推动建设“苏心焊”等24个务实管用的“小巧灵”数字化应用并在全市推广，一批项目获评国家和省级、行业典型案例。

激发数字经济活力。聚焦“1030”产业体系，出台数字经济工作要点，会同发改、工信、统计等部门，推进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发展和运行监测，实现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规模全省第

一。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发展。建设“人工智能+”城市，累计6个垂直大模型通过国家备案，获批建设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先导区；培育壮大数据产业。起草促进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推动构建创新引领、主体集聚、支撑有力的数据产业良性发展生态，支持龙头企业发展壮大，思必驰、企查查等7家数字经济企业入选2024全球独角兽榜单，聚合数据成为全国数据要素第一股。

增强数字政府效能。建成运行一体化公共数据底座，系统重构“四横四纵”技术架构，开展底座攻坚行动，接入市级应用950余个，打造组件超市并上架230余项组件，全域数字化资源“一盘棋”统筹、“一本账”管理、“一站式”供给初步形成。增强云网支撑能力和政务外网骨干网双栈能力。推进基层高频事项一平台办理，组织开展全市政务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清理归并和备案登记，在相城区试点推进“一表通”智能填报平台，“苏周到”“苏商通”“苏政优”三个全市域数智服务总入口功能持续优化。

优化数字社会环境。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深化数字技术在交通出行、医疗健康、社会治理等重点领域的推广应用，发展便捷化、智慧化社会服务。加强数字城市运营管理中心运营，接入智水苏州、智慧文旅等64个城市治理重点应用，市、县级市（区）、镇（街道）三级融合指挥体系初步建成。打造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上线城市内涝、危旧房屋9大专项场景。

促进数字生活智慧化。

三、激活数据要素潜能

夯实基础设施底座。获批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试点，加快推进数联网等技术路线试验。发布苏州市城市算力网建设规划，推动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长三角枢纽节点起步区建设，启用“东数西算”长三角算力调度中心，加快推动中国移动长三角（苏州）汾湖智算中心、苏州人工智能算力中心等项目建设，推动算力中心接入公共算力服务平台。

强化数据优质供给。开展数据攻坚行动，推动数据直达基层。建成“江苏数据直达服务”苏州专区，全面对接省“苏在线”平台，接入国家、省级下发数据资源，支撑基层多跨应用建设，减轻基层负担。参与推动成立全国第二家、全省第一家数据资源法庭，探索构建安全、透明、高效的数据资源司法保护体系，促进区域数据产业规范发展、数据权益有效保护。开展“数据大讲堂”系列培训。

推进数据开发利用。推动电子证照、企业信用、公共交通等数据区域共享。运营公共数据开放平台，入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数据局的八个试点城市之一，共同开展向平台企业开放信用监管数据的试点工作。实施“数据要素×”行动，连续举办三届长三角数据开放创新应用大赛，累计吸引国内外超 2100 支队伍参赛，形成各类主体广泛参与的创新应用生态。联合承办“数据要素×”大赛江苏省分赛，在全省 12 个赛道中获得一等奖

7个，在国赛总决赛中斩获3项奖项。

筑牢数字安全屏障。建立局党组网络和数据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等制度，全面落实网络和数据安全主体责任。增强政务外网安全防护能力，补齐补强安全防护措施，实现对安全威胁的提前感知与预测预警。常态化开展局信息系统安全自查。组织县级市（区）“一网通办”平台安全攻防演练。多措并举开展宣传教育培训，组织“一网通办”平台网络和数据安全专题培训，加强全局、进驻窗口工作人员网络安全意识。

四、提升政务服务质效

深入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完善“高效办成一件事”推进机制，印发改革工作要点，重点落实国家和省级重点事项，统筹做好“高效办成一件事”线上专区、线下专窗、热线专席设置，梳理发布一批市级“高效办成一件事”事项清单，创新推出“企业出海”等苏州特色的一件事。深入实施“全程网办+免证苏州”改革，建成身份认证、单套制归档等组件，赋能全市各级部门打造网办场景。在全国率先发布《政务服务全程网办电子文件单套归档规范》省级标准，建成“一网通办”政务服务平台单套制档案室，印发政务服务“全程网办”事项清单、负面清单。创新建设“线上+线下”的帮代办服务体系，为企业群众提供涵盖市场准入、项目建设、民生服务等领域相关事项的在线帮办。持续拓展“审管执信”应用场景，加强“中介超市”运行管理，持续做好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宣传推广，鼓励中介服务机构和项目业主积极入驻，为

企业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中介服务选择。完善“办不成事”反映窗口闭环管理机制，优化提升政务服务大厅质效。

完善行政审批制度。提升准入审批服务质效，优化升级企业开办、信息变更、注销登记、迁移登记等“一件事”，在全省首推“智慧商事登记”帮办导办服务，创新推出地址门牌编号“电子证明”服务，在“电子营业执照”微信小程序中上线“信用报告”模块，代替企业无违法证明，成为全省首个落地国定“企业上市合法合规信息核查‘一件事’”的设区市。强化项目审批服务。在全省率先出台实施“拿地即开工”审批模式的指导意见，完成“工改”平台国产化改造，发布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事项清单，推进“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持续实施“桩基先行”分段施工许可，推进建筑垃圾及工程渣土处置消纳相关工作，完成“拿地即开工”项目 283 个，数量继续保持全省第一。

构建公共资源交易体系。持续深化“一网交易”改革，构建全资源、全要素平台体系，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效益；持续推动出租车经营权出让等各类型项目纳入平台管理；积极融入统一大市场建设，先后与上海、重庆、深圳、无锡、哈尔滨等地进行了多种形式的产权交易业务合作。提升招投标管理服务能力，上线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健全廉控机制，实现统一主体库建立，统一专家使用机制，统一服务标准实施，统一信息公开和数据管理。推行工程建设投标保证金“免申即退”，拓展数字人民币在多场景的运用，实现交易数字化与数字金融化的深度

融合。与浙江杭州、湖北荆州、安徽六安等地签署《远程异地评审协议》。在张家港市开展企业国有资产交易前端服务属地化试点工作。推进综合评标专家库管理，评标专家履职更加规范。2024 年，全市交易规模居全省第一。

优化热线服务功能。全力打造政风行风热线服务品牌，完成“政务行风热线”栏目 58 期。持续优化“12345”平台功能，上线运行省“民声智慧听”一体化平台，推进长三角地区热线互转互通，全面规范热线工单派发，全市 12345 热线共受理服务需求 1080 万件。优化人民网“领导留言板”办理机制，有效提升部门办理质效。实施优化自助挪车服务专项行动，全市共受理挪车服务 358 万件。依托“苏商通”和“12345”问题处办机制，健全企业诉求闭环管理体系，全市累计受理企业服务诉求 12.59 万件，企业诉求处办效率得到显著提升。

2025 年，市数据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苏州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和市委工作要求，深化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政务服务质效并升，以新的发展实绩为全市大局作出更大贡献。

一、深化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一是统筹数字苏州建设。开展数字苏州建设“十四五”总结和“十五五”规划研究，深入推进

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数字文化、数字社会、数字生态文明建设，常态化开展人工智能行业应用路演，持续打造“小巧灵”数字化应用，全面提升数字化改革整体性、系统性、协同性。**二是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深化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加速行动，大力发展数字经济新势力企业，培育壮大数字经济产业规模，布局以人工智能、算力、数据为特色的数字经济产业生态。积极争取“两重”、国家数字化转型工程等重大项目支持。**三是建设协同高效数字政府。**深化一体化公共数据底座建设运营，迭代推进数据汇聚、组件上架和运维纳管，赋能全市政务应用集约建设。持续推进新一代电子政务外网和自主安全“一朵云”建设。探索智能化服务，优化政务办事智能问答、智能导办等服务。以用户视角，聚力打造苏周到、苏商通、苏政优三个全市域数智服务总入口。**四是构建普惠便捷的数字社会。**制定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提升城运中心指挥调度能力，深入推进城市生命线工程建设，探索构建特大城市智慧高效治理新体系，增强城市体征实时感知、动态监测、风险预警、协同处置能力。

二、深化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一是实施“人工智能+”“数据要素×”融合行动。**优化算力基础设施布局，推动算力中心接入苏州市公共算力服务平台，配合省局承接全国一体化算力网试点工作，加大对算力供给方的支持力度，促进人工智能产业和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赋能新型工业化。持续推进数据流通利用基础设施（数联网等）试点建设。**二是提升数据开发**

利用水平。跟踪国家和省出台的公共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意见、促进企业数据资源开发利用意见等文件，完善数据基础制度。运营数据创新应用实验室，鼓励引导有条件的开发主体利用开放的公共数据资源打造一批有影响力的“小巧灵”数据产品，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开发利用模式。分类推进企业数据资源开发利用，鼓励企业建设、开放、复用高质量数据集，开展可信数据空间等技术探索，支撑人工智能发展。**三是繁荣数据产业发展生态。**出台促进数据产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构建数字产业发展生态，建立数据产业图谱，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市场影响力大的经营主体。高标准推进苏州国际数据港建设，升级完善“苏数通”数据跨境服务平台等基础设施，促进和规范数据跨境流动。支持苏州大数据交易所发展，不断推动数据流动与价值发现。

三、推动政务服务质效并升。一是做优企业综合服务体系。加快构建“1+10+N”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体系，建强市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优化产业园、楼宇等“融驿站”服务效能，拓展“一企来办·苏商通”涉企服务应用场景，健全企业诉求闭环管理体系，开展“换位跑一次”行动，保障企业诉求快速响应、精准解决。推行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聚焦法律、金融、国际贸易、数据等重点服务领域，为企业“一类事”提供“一站式”高效服务，全方位赋能企业发展。**二是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常态化推进机制，推动线上线下政务服务能力整体提升，

动态调整“高效办成一件事”事项清单,实现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实施“高效办成一件事”。拓展“基层高频事项一平台办理”创新试点范围和成效。深化“免证办”改革,持续打造“免证苏州”,拓展“免证办”事项范围,深化电子证照数据共享应用,积极推出更多高频应用场景。持续优化线上线下融合的帮办代办工作模式,拓展帮办代办服务范围,实现企业群众生产生活所需高频领域全覆盖。开展政务服务事项库建设试点,赋能探索“人工智能+政务服务”应用场景。**三是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持续完善市场准入领域集成化服务,优化新业态新领域市场准入环境,深化“一照多址”“通办通取”“证照联办”“智慧商事登记”等改革。推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优化“拿地即开工”全覆盖,推动施工许可多合一、完善分栋分层验收方式、实施竣工集成验收等改革,有效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